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17835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386033712
报告名称：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17835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7 月 22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8 月 02 日
签字人员：	陈长春(430100040025)， 袁慧敏(110001610185)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7
财务报表附注	8-51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2]0017835 号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东鑫邦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衡东鑫邦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衡东鑫邦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

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在建工程

1. 事项描述

关键审计事项适用的会计期间：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

衡东鑫邦公司与在建工程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及附注五注释 3。

如报表附注三（十三）及附注五注释 3 所述，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6,658.79 万元、6,158.51 万元、879.00 万元。

由于衡东鑫邦公司工程项目处于建设期，且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在建工程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在建工程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衡东鑫邦公司关于在建工程的相关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对在建工程实施监盘程序、观察是否存在停工或封存的工程；

（3）获取在建工程合同明细，并对合同进行查验；

（4）对在建工程的工程款及相关往来余额进行函证，并对相关施工单位、供应商进行走访及访谈；

(5) 依据借款和工程建设情况重新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检查衡东鑫邦公司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准确性；

(6) 报告期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7) 获取专业造价咨询公司对衡东鑫邦公司出具的工程造价审核报告，了解并分析报告相关数据的合理性。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衡东鑫邦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衡东鑫邦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衡东鑫邦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衡东鑫邦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衡东鑫邦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衡东鑫邦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衡东鑫邦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

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长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慧敏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4,410,476.69	3,461,908.38	402,487.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2	29,599.45	26,936.73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40,076.14	3,488,845.11	402,487.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注释3	66,587,909.80	61,585,068.75	8,789,987.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4	347,969.39	351,030.70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5	138,814.30	132,587.63	36,87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6	207,972.16	2,647,972.16	184,720.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282,665.65	64,716,659.24	9,011,584.80
资产总计		71,722,741.79	68,205,504.35	9,414,072.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璐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7	7,800,000.00	9,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注释8	4,500,000.00	4,50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9	19,820.00	67,320.00	48,500.00
应交税费	注释10	47,956.80	45,152.70	7,642.40
其他应付款	注释11	7,808,623.46	7,802,674.76	3,068,560.0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176,400.26	22,215,147.46	3,124,70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12	211,924.44	209,359.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924.44	209,359.78	
负债合计		20,388,324.70	22,424,507.24	3,124,702.4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13	51,720,600.00	46,290,000.00	6,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14	192,100.00	50,6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注释15	-578,282.91	-559,602.89	-110,630.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34,417.09	45,780,997.11	6,289,369.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722,741.79	68,205,504.35	9,414,072.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2,804.10	37,510.30	7,642.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注释16	27,000.00	319,597.50	141,000.0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注释17	-4,897.41	-6,264.25	-1,135.43
其中：利息费用				
其中：利息收入		4,897.41	6,971.73	1,404.0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906.69	-350,843.55	-147,506.9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18		193,84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906.69	-544,683.55	-147,506.97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19	-6,226.67	-95,710.89	-36,876.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80.02	-448,972.66	-110,630.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80.02	-448,972.66	-110,630.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680.02	-448,972.66	-110,630.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0	154,897.41	6,971.73	1,40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897.41	4,506,971.73	1,404.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00.00	224,000.00	117,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0		271,144.98	26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00.00	495,144.98	117,26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897.41	4,011,826.75	-115,864.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4,029.10	50,585,205.80	5,881,64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4,029.10	50,585,205.80	5,881,64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4,029.10	-50,585,205.80	-5,881,64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30,600.00	39,890,000.00	6,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0,600.00	49,690,000.00	6,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900.00	57,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9,900.00	57,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0,700.00	49,632,800.00	6,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21	948,568.31	3,059,420.95	402,487.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1,908.38	402,487.43	
		4,410,476.69	3,461,908.38	402,487.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伟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璐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衡水鑫邦药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2022年1-3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290,000.00						50,600.00	-559,602.89	45,780,99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6,290,000.00						50,600.00	-559,602.89	45,780,997.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430,600.00						141,500.00	-18,680.02	5,553,419.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680.02	-18,680.0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430,600.00						141,500.00		5,572,1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430,600.00								5,430,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1,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51,720,600.00						192,100.00	-578,282.91	51,334,417.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00,000.00								-110,630.23	6,289,36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400,000.00								-110,630.23	6,289,369.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9,890,000.00			50,600.00					-448,972.66	39,491,627.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8,972.66	-448,972.6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9,890,000.00			50,600.00						39,940,6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890,000.00									39,8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290,000.00			50,600.00					-559,602.89	45,780,997.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2020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400,000.00				-110,630.23	6,289,369.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0,630.23	-110,630.2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400,000.00					6,4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400,000.00					6,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400,000.00				-110,630.23	6,289,369.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东鑫邦”、“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伟平于 2020 年 7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李伟平出资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

2020 年 10 月 20 日，股东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许秀英签署了《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其中实缴 93.00 万元）以 93.00 万元价格转让给许秀英，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20 年 12 月 24 日，李伟平与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其中实缴 80.00 万元）以 80.00 万元价格转让给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办理变更登记；

2021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增加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五丰基金”）为股东，同时，注册资本变更为 5,223.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3.66	42.00
2	新五丰基金	2,089.20	40.00
3	许秀英	940.14	18.00
总计		5,223.00	100.00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424MA4RJBGH35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223.00 万元，注册地址：湖南省衡阳市衡东县大浦镇迎宾西路 8 号。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畜禽养殖；林木、水果种植；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销售；农产品收购(国家实行许可证管理的除外)；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有机复合肥、饲料添加剂、饲

料；(以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牲猪、饲料运输；以自有资金投资食品加工业；(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务信用业务)；经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场地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八）、附注（九））、在建工程（附注（十三））、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十二））等。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四）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

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 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 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

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往来组合	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九)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往来组合	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

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5	2.71-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8-15	5	6.33-11.88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31.67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8	5	11.88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

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

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猪舍租赁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租赁业务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详见附注三（二十四） 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政府补助业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十五）、附注三（二十一）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

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3)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4)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注释（二十一）。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五)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363,275.96	363,275.96
在建工程	8,789,987.23	-163,695.62	8,626,291.61
租赁负债		199,580.34	199,580.34

2)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

3)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4)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5)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七）。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不动产租赁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410,476.69	3,461,908.38	402,487.4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4,410,476.69	3,461,908.38	402,487.43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599.45	100.00	26,936.73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9,599.45	100.00	26,936.7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 年 3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599.45	100.00	2022 年 2 月	预付电费
合计	29,599.45			

续：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936.73	100.00	2021 年 10 月	预付电费
合计	26,936.73			

注释3. 在建工程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66,587,909.80	61,585,068.75	8,789,987.23
工程物资			
合计	66,587,909.80	61,585,068.75	8,789,987.23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存栏 3 万头育肥基地项目	66,587,909.80		66,587,909.80
合计	66,587,909.80		66,587,909.8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存栏 3 万头育肥基地项目	61,585,068.75		61,585,068.75
合计	61,585,068.75		61,585,068.75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存栏 3 万头育肥基地项目	8,789,987.23		8,789,987.23
合计	8,789,987.23		8,789,987.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报告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存栏 3 万头育肥基地项目		8,789,987.23			8,789,987.23
合计		8,789,987.23			8,789,987.23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存栏 3 万头育肥基地项目	8,789,987.23	52,795,081.52			61,585,068.75
合计	8,789,987.23	52,795,081.52			61,585,068.75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存栏 3 万头育 肥基地项目	117,579.44	117,579.44	自有资金、银行 借款
合计	117,579.44	117,579.44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 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 有限公司存栏 3 万 头育肥基地项目	61,585,068.75	5,002,841.05			66,587,909.80
合计	61,585,068.75	5,002,841.05			66,587,909.8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 金额	资金来源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存栏 3 万头育肥基地项目	433,244.10	315,664.66	自有资金、银行 借款
合计	433,244.10	315,664.66	

注释4.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土地流转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2021 年 1 月 1 日	367,357.71				367,357.71
2.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3.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367,357.71				367,357.71
二. 累计折旧					
1.2021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6,327.01				16,327.01
本期计提	16,327.01				16,327.01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16,327.01				16,327.01
三. 减值准备					
1.2021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土地流转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租赁到期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 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351,030.70				351,030.70
2.2021 年 1 月 1 日	367,357.71				367,357.71

续:

项目	土地流转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367,357.71				367,357.71
2.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3.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2022 年 3 月 31 日	367,357.71				367,357.71
二. 累计折旧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16,327.01				16,327.01
2.本期增加金额	3,061.31				3,061.31
本期计提	3,061.31				3,061.31
3.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2022 年 3 月 31 日	19,388.32				19,388.32
三. 减值准备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2022 年 3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2022 年 3 月 31 日	347,969.39				347,969.39
2.2021 年 12 月 31 日	351,030.70				351,030.70

注释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可抵扣亏损	555,257.21	138,814.30	530,350.52	132,587.63	147,506.97	36,876.74
合计	555,257.21	138,814.30	530,350.52	132,587.63	147,506.97	36,876.74

注释6.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存栏 3 万头育肥基地项目工程款	207,972.16	2,647,972.16	184,720.83
合计	207,972.16	2,647,972.16	184,720.83

注释7.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质押借款	7,800,000.00	9,800,000.00	
合计	7,800,000.00	9,800,000.00	

2. 短期借款说明

本公司与湖南快乐通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K2112351），借款金额 9,800,000.00 元，借款利率：13.2%，借款用途：猪场建设，借款期限：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

胡晓梅、李伟平与湖南快乐通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BZ2112351(1)），保证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数额为 9,800,000.00 元。

许秀英、刘建武与湖南快乐通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BZ2112351(2)），保证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数额为 9,800,000.00 元。

胡一彪与湖南快乐通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BZ2112351(3)），保证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数额为 9,800,000.00 元。

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湖南快乐通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BZ2112351(4)），保证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数额为 9,800,000.00 元。

本公司与湖南快乐通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

同》（合同编号 ZY2112351），以应收账款质押，质押担保的责任为连带责任。

本公司（甲方）与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乙方）、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丙方 1）、许秀英（丙方 2）签定《三方协议》，协议约定向湖南快乐通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年利率 7%部分的利息由本公司承担，超过 7%部分由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担剩余利息的 70%、许秀英承担剩余利息的 30%。

注释8. 预收账款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赁定金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说明：2021年11月收到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元款项，系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存栏3万头育肥基地租赁定金，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许秀英分别与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签定《股权出质合同》，将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许秀英所持有的本公司合计35%的股权质押给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11月15日办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手续（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衡东）股质登记设字〔2021〕第2766号、（衡东）股质登记设字〔2021〕第2768号），质权自登记之日起设立。

注释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37,600.00	189,100.00	48,5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7,600.00	189,100.00	48,500.00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8,500.00	816,525.00	797,705.00	67,32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8,500.00	816,525.00	797,705.00	67,320.0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67,320.00	104,280.00	151,780.00	19,820.00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7,320.00	104,280.00	151,780.00	19,82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7,600.00	189,100.00	48,500.00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37,600.00	189,100.00	48,500.00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500.00	816,525.00	797,705.00	67,320.00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短期薪酬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48,500.00	816,525.00	797,705.00	67,320.0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320.00	104,280.00	151,780.00	19,820.00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67,320.00	104,280.00	151,780.00	19,820.00

注释10.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印花税	47,956.80	45,152.70	7,642.40
合计	47,956.80	45,152.70	7,642.40

注释1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808,623.46	7,802,674.76	3,068,560.06
合计	7,808,623.46	7,802,674.76	3,068,560.06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款	7,658,516.46	7,802,067.76	3,021,755.00

款项性质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50,000.00		
代扣代缴个税	107.00	607.00	46,805.06
合计	7,808,623.46	7,802,674.76	3,068,560.06

注释12.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381,207.75	381,207.7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9,283.31	171,847.9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211,924.44	209,359.78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564.66 元，计入在建工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381,207.75	381,207.7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1,847.97	181,627.4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209,359.78	199,580.34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779.44 元，计入在建工程。

注释13. 实收资本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4,900,000.00	76.56
李伟平			800,000.00	800,000.00		
许秀英			1,500,000.00		1,500,000.00	23.44
合计			7,200,000.00	800,000.00	6,400,000.00	100.00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76.56	15,498,000.00		20,398,000.00	44.07
许秀英	1,500,000.00	23.44	7,232,000.00		8,732,000.00	18.86
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7,160,000.00		17,160,000.00	37.07
合计	6,400,000.00	100.00	39,890,000.00		46,290,000.00	100.00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98,000.00	44.07	1,538,600.00		21,936,600.00	42.42
许秀英	8,732,000.00	18.86	160,000.00		8,892,000.00	17.19
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7,160,000.00	37.07	3,732,000.00		20,892,000.00	40.39
合计	46,290,000.00	100.00	5,430,600.00		51,720,600.00	100.00

说明：上述出资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2]000460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14. 资本公积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50,600.00		50,600.00
合计		50,600.00		50,600.0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50,600.00	141,500.00		192,100.00
合计	50,600.00	141,500.00		192,100.00

说明：本公司与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定《三方协议》，协议约定向湖南快乐通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年利率 7%部分的利息由本公司承担，超过 7%部分由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担剩余利息 70%、许秀英承担剩余利息 30%，本公司将该两位股东承担的利息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注释1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559,602.89	-110,630.23	
追溯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559,602.89	-110,630.23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80.02	-448,972.66	-110,630.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优先股股利			
对股东的其他分配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利润分配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8,282.91	-559,602.89	-110,630.23

注释16.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27,000.00	243,000.00	141,000.00
咨询顾问费		76,597.50	
合计	27,000.00	319,597.50	141,000.00

注释17.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897.41	6,971.73	1,404.03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707.48	268.60
其他			
合计	-4,897.41	-6,264.25	-1,135.43

注释1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对外捐赠		32,000.00	
林业罚款		161,840.00	
合计		193,840.00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对外捐赠		32,000.00	
林业罚款		161,840.00	
合计		193,840.00	

注释1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26.67	-95,710.89	-36,876.74
合计	-6,226.67	-95,710.89	-36,876.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24,906.69	-544,683.55	-147,506.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26.67	-136,170.89	-36,876.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40,460.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6,226.67	-95,710.89	-36,876.74

注释20.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到的利息收入	4,897.41	6,971.73	1,404.03
往来款	150,000.00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计	154,897.41	6,971.73	1,404.0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财务费用手续费		707.48	268.60
罚款		161,840.00	
公益捐赠支出		32,000.00	
其他管理费用		76,597.50	
合计		271,144.98	268.60

注释2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680.02	-448,972.66	-110,630.23
加: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6.67	-95,710.89	-36,87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6,804.10	4,556,510.30	31,642.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897.41	4,011,826.75	-115,864.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10,476.69	3,461,908.38	402,487.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61,908.38	402,487.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8,568.31	3,059,420.95	402,487.43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020 年度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77,100.00 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现金	4,410,476.69	3,461,908.38	402,487.4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10,476.69	3,461,908.38	402,487.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10,476.69	3,461,908.38	402,487.4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

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本报告期末公司相关资产未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

截止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7,800,000.00	7,800,000.00	7,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7,808,623.46	7,808,623.46	6,873,338.56	935,284.90		
租赁负债	211,924.44	381,207.75				381,207.75
合计	15,820,547.90	15,989,831.21	14,673,338.56	935,284.90		381,207.75

(三)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报告期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值会减少或增加约 39,000.00 元（2021 年度约 49,000.00 元，2020 年度无借款）。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公司承担的价格风险不重大。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的关联方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股东
胡晓梅	公司间接股东，法定代表人李伟平之配偶
刘建武	股东许秀英之配偶
胡一彪	股东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实际控制人

(二)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76,597.50	
合计			76,597.50	

2.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晓梅、李伟平	9,800,000.00	2022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否
许秀英、刘建武	9,800,000.00	2022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否
胡一彪	9,800,000.00	2022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否
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00,000.00	2022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否

注：公司被担保事宜详见注释 7.短期借款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0,000.00	110,000.00	40,000.0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预收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5. 关联方承诺情况

本公司与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许秀英签定《三方协议》，协议约定向湖南快乐通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年利率 7%部分的利息由本公司承担，超过 7%部分由湖南绿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担剩余利息的 70%、许秀英承担剩余利息的 3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 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 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 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 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 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 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 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 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 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 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 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 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 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 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 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 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 影响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840.00	
合计		-193,840.00	

(二) 其他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梁春, 梁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 提供财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等服务; 开展法律法规允许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所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长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3-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3300119780312049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00400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11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3.16 换发新证



姓名

袁慧敏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2-05-26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01111982052621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南云顶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23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23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1018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05 月 31 日
y m d

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1783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839033704
报告名称：	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17837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7 月 22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8 月 02 日
签字人员：	陈长春(430100040025)， 袁慧敏(110001610185)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7
财务报表附注	8-59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2]0017837 号

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勤牧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勤牧业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勤牧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

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在建工程

1. 事项描述

关键审计事项适用的会计期间：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

天勤牧业公司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及附注五注释 4。

如报表附注五注释 4 所述，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8,559.64 万元、7,178.88 万元、1,286.68 万元。

由于天勤牧业公司项目工程处在建设期，且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在建工程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在建工程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本公司关于在建工程的相关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对在建工程实施监盘程序、观察是否存在停工或封存的工程；

（3）获取在建工程合同明细表，并对合同进行查验，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是否相符；

（4）对在建工程的工程款及相关往来余额进行函证，并对相关施工单位、供应商进行了走访及访谈；

（5）依据借款和工程建设情况重新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检查天勤牧业公司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准确性；

（6）判断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在建工程项目进行减值测试；

（7）获取专业造价咨询公司对天勤牧业公司出具的造价审核报告，了解并分析了报告相关数据的合理性。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天勤牧业公司在建工程的确认与计量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勤牧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天勤牧业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勤牧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勤牧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

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长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慧敏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0,986,232.12	1,223,341.67	5,649,253.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9,749,095.96	9,768,711.63	16,513,85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3	2,497,666.51	486,925.66	35,535.71
流动资产合计		23,232,994.59	11,478,978.96	22,198,639.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注释4	85,596,372.60	71,788,778.37	12,866,841.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5	956,609.59	964,918.37	
无形资产	注释6	35,262.06	38,909.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7	3,082,667.54	3,001,325.64	226,995.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8	533,620.34	533,620.34	9,288,88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204,532.13	76,327,552.57	22,382,725.01
资产总计		113,437,526.72	87,806,531.53	44,581,364.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孙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鹏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9			
应交税费	注释10	81,590.79	81,590.79	48,726.92
其他应付款	注释11	5,842,558.63	30,047,923.55	18,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12	2,074,861.1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99,010.53	30,129,514.34	66,726.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13	4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14	798,621.28	788,956.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798,621.28	788,956.56	
负债合计		56,797,631.81	30,918,470.90	66,726.9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15	44,400,000.00	44,400,000.00	44,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16	21,525,617.20	21,525,617.20	81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注释17	-9,285,722.29	-9,037,556.57	-695,362.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39,894.91	56,888,060.63	44,514,637.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437,526.72	87,806,531.53	44,581,364.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孙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静

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注释18		32,863.87	48,726.9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注释19	335,043.55	732,396.43	68,944.1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注释20	-518.70	-27,905.99	-64,938.15
其中：利息费用				
其中：利息收入		1,387.27	30,305.83	71,858.17
加：其他收益	注释21	2,003.11	1,545.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22	3,014.12	334,902.02	-869,15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507.62	-400,907.05	-921,882.9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23		10,715,617.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507.62	-11,116,524.25	-921,882.93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24	-81,341.90	-2,774,330.56	-226,876.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165.72	-8,342,193.69	-695,006.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165.72	-8,342,193.69	-695,006.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8,165.72	-8,342,193.69	-695,006.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孙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意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5	33,390.38	2,426,233.87	777,85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90.38	2,426,233.87	777,858.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245.00	700,010.27	33,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5	28,667.12	1,608,448.60	233,22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912.12	2,308,458.87	266,22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521.74	117,775.00	511,630.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15,676.70	51,667,353.85	18,725,715.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15,676.70	51,667,353.85	18,725,715.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15,676.70	-51,667,353.85	-18,725,715.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0,7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5		44,181,072.70	3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54,181,072.70	52,7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3,611.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5	10,015,300.00	7,057,405.50	43,20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8,911.11	7,057,405.50	43,20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81,088.89	47,123,667.20	9,58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注释26	9,762,890.45	-4,425,911.65	-8,629,084.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26	1,223,341.67	5,649,253.32	14,278,338.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26	10,986,232.12	1,223,341.67	5,649,253.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孙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鹏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3月										
	实收资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400,000.00				21,525,617.20					-9,037,556.57	56,888,06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4,400,000.00				21,525,617.20					-9,037,556.57	56,888,060.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48,165.72	-248,165.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8,165.72	-248,165.7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400,000.00				21,525,617.20					-9,285,722.29	56,639,894.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 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400,000.00		810,000.00					-695,362.88	44,514,63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4,400,000.00		810,000.00					-695,362.88	44,514,637.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77			20,715,617.20					-8,342,193.69	12,373,423.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42,193.69	-8,342,193.6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15,617.20						20,715,617.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715,617.20						10,715,617.2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400,000.00		21,525,617.20					-9,037,556.57	56,888,060.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勤牧业公司”），系由湖南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湖南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领取了汨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91430681MA4QWEPW1E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孙晏；注册地址：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神鼎山镇神鼎山村桥上组；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20 年 8 月 7 日，天勤牧业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将公司类型变更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4,440.00 万元。2020 年 8 月 12 日，湖南天勤完成本次增资等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44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5.00%，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99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00%，上述出资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2]00046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畜牧批发业，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牲畜屠宰；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牲畜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农业园艺服务；鲜肉批发；鲜肉零售；饲料原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07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

“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三(九))、在建工程的计量(附注三(十二))和无形资产的摊销附注三(十五)等。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四)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金融工具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

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

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账款

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往来组合	公司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九) 其他应收款

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往来组合	公司关联方款项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5	2.71-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8-15	5	6.33-11.88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8	5	11.88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使用权资产

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	3-10
土地使用权	20-50
专利权	1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

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合同负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一）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租赁负债

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猪舍租赁收入

租赁业务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五）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4.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不适用

（二十四）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政府补助业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

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公司对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十五）、附注（二十二）

4.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

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终止经营

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

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3)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4)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新收入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三）。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2)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五。

1、在首次执行日，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为折现率。

3、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做出规范。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3.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不动产租赁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972.24	5,972.24	5,972.24
银行存款	10,980,259.88	1,217,369.43	5,643,281.08
其他货币资金			
未到期应收利息			
合计	10,986,232.12	1,223,341.67	5,649,253.32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9,749,095.96	9,768,711.63	16,513,850.00
合计	9,749,095.96	9,768,711.63	16,513,850.00

（一）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935,982.44	9,920,959.61	17,383,000.00
1—2 年	344,347.38	382,00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0,280,329.82	10,302,959.61	17,383,000.00
减：坏账准备	531,233.86	534,247.98	869,150.00
合计	9,749,095.96	9,768,711.63	16,513,85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747,346.98	785,000.00	70,000.00
代扣代缴五险一金	1,093.95	1,370.72	
往来款	9,531,888.89	9,516,588.89	17,313,000.00
合计	10,280,329.82	10,302,959.61	17,383,000.00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0,280,329.82	531,233.86	9,749,095.96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0,280,329.82	531,233.86	9,749,095.9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0,302,959.61	534,247.98	9,768,711.63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0,302,959.61	534,247.98	9,768,711.63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7,383,000.00	869,150.00	16,513,850.00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7,383,000.00	869,150.00	16,513,850.00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280,329.82	100.00	531,233.86	5.17	9,749,095.96
其中：账龄组合	10,280,329.82	100.00	531,233.86	5.17	9,749,095.96

类别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10,280,329.82	100.00	531,233.86	5.17	9,749,095.96

续: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302,959.61	100.00	534,247.98	5.19	9,768,711.63
其中: 账龄组合	10,302,959.61	100.00	534,247.98	5.19	9,768,711.63
合计	10,302,959.61	100.00	534,247.98	5.19	9,768,711.63

续: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7,383,000.00	100.00	869,150.00	5.00	16,513,850.00
其中: 账龄组合	17,383,000.00	100.00	869,150.00	5.00	16,513,850.00
合计	17,383,000.00	100.00	869,150.00	5.00	16,513,850.00

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935,982.44	496,799.12	5.00
1—2 年	344,347.38	34,434.74	1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280,329.82	531,233.86	5.17

续: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920,959.61	496,047.98	5.00
1—2 年	382,000.00	38,200.00	1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302,959.61	534,247.98	5.19

续: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383,000.00	869,150.00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383,000.00	869,150.00	5.00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2022 年 1-3 月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34,247.98			534,247.98
本期转回	-3,014.12			-3,014.12
期末余额	531,233.86			531,233.86

续:

坏账准备	2021 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869,150.00			869,150.00
本期转回	-334,902.02			-334,902.02
期末余额	534,247.98			534,247.98

续:

坏账准备	2020 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869,150.00			869,150.00
期末余额	869,150.00			869,150.0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琨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8,888,888.89	1 年以内	86.47	444,444.44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3,000.00	1 年以内、1-2 年	6.25	47,750.00
甘立勤	备用金	659,000.00	1 年以内、1-2 年	6.41	33,950.00
李辉	备用金	30,000.00	1 年以内	0.29	1,500.00
蒋自雄	备用金	26,000.00	1 年以内	0.25	1,300.00
合计		10,246,888.89		99.67	528,944.44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8,888,888.89	1 年以内	86.28	444,444.44
甘立勤	备用金	659,000.00	1 年以内、1-2 年	6.40	33,950.00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627,700.00	1 年以内、1-2 年	6.09	46,985.00
杨震雷	备用金	50,000.00	1-2 年	0.49	5,000.00
李辉	备用金	30,000.00	1 年以内	0.29	1,500.00
合计		10,255,588.89		99.55	531,879.44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313,000.00	1 年以内	99.60	850,050.00
甘立勤	备用金	20,000.00	1 年以内	0.12	1,000.00
杨震雷	备用金	50,000.00	1 年以内	0.28	2,500.00
合计		17,383,000.00		100.00	853,550.00

注释3.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97,666.51	486,925.66	35,535.71
合计	2,497,666.51	486,925.66	35,535.71

注释4. 在建工程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85,596,372.60	71,788,778.37	12,866,841.04
合计	85,596,372.60	71,788,778.37	12,866,841.04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双凤母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85,596,372.60		85,596,372.60
合计	85,596,372.60		85,596,372.6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双凤母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71,788,778.37		71,788,778.37
合计	71,788,778.37		71,788,778.37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沙溪 4800 头母猪项目	10,666,073.04		10,666,073.04
双凤母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2,200,768.00		2,200,768.00
合计	12,866,841.04		12,866,841.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报告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沙溪 4800 头母猪项目	3,486,719.26	7,179,353.78			10,666,073.04
双凤母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2,200,768.00			2,200,768.00
合计	3,486,719.26	9,348,121.78			12,866,841.04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沙溪 4800 头母猪项目	10,666,073.04	49,544.16		10,715,617.20	
双凤母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2,200,768.00	69,588,010.37			71,788,778.37
合计	12,866,841.04	69,637,554.53		10,715,617.20	71,788,778.37

注：沙溪 4800 头母猪项目由于土地流转存在纠纷导致项目无法继续推进，于 2021 年 2 月 2 日进入诉讼程序，并于当月停工。2021 年 9 月 6 日汨罗市人民法院出具（（2021）湘 0681 民初 333 号民事裁定书。2021 年将沙溪项目做报废处置。经专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审定：沙溪项目支出额为 10,715,617.20 元。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率(%)	资金来源
双凤母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36,853.07	36,853.07	4.90	自有资金
合计	36,853.07	36,853.07	4.9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双凤母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71,788,778.37	13,807,594.23			85,596,372.60
合计	71,788,778.37	13,807,594.23			85,596,372.6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率(%)	资金来源
双凤母猪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614,082.29	577,229.22	4.90	自有资金 银行借款
合计	614,082.29	577,229.22	4.90	

注释5.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流转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997,053.49			997,053.49
租赁		997,053.49			997,053.49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97,053.49			997,053.49
二.累计折旧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2,135.12			32,135.12
本期计提		32,135.12			32,135.1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流转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1.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2,135.12			32,135.12
三.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64,918.37			964,918.37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流转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97,053.49			997,053.49
2. 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2 年 3 月 31 日		997,053.49			997,053.49
二. 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2,135.12			32,135.12
2. 本期增加金额		8,308.78			8,308.78
本期计提		8,308.78			8,308.78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2 年 3 月 31 日		40,443.90			40,443.90
三. 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2 年 3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流转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四. 账面价值					
1. 2022 年 3 月 31 日		956,609.59			956,609.59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64,918.37			964,918.37

注释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 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 技术	软件	商标权	著作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43,773.58			43,773.58
购置				43,773.58			43,773.58
内部研发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股东投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 产							
其他原因减少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3,773.58			43,773.58
二. 累计摊销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4,863.73			4,863.73
本期计提				4,863.73			4,863.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投入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 产							

项目	土地使 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 技术	软件	商标权	著作权	合计
其他原因减少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863.73			4,863.73
三. 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投入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子公司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 产							
转让							
其他原因减少							
其他转出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8,909.85			38,909.85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续:

项目	土地使 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 技术	软件	商标权	著作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3,773.58			43,773.58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内部研发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股东投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							

项目	土地使 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 技术	软件	商标权	著作权	合计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原因减少							
4. 2022 年 3 月 31 日				43,773.58			43,773.58
二. 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863.73			4,863.73
2. 本期增加金额				3,647.79			3,647.79
本期计提				3,647.79			3,647.7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投入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原因减少							
4. 2022 年 3 月 31 日				8,511.52			8,511.52
三. 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投入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子公司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转让							
其他原因减少							
其他转出							
4. 2022 年 3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2 年 3 月 31 日				35,262.06			35,262.06

项目	土地使 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 技术	软件	商标权	著作权	合计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8,909.85			38,909.85

注释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坏账损失	531,233.86	132,808.47	534,247.98	133,562.00	869,150.00	217,287.50
可抵扣亏损	11,799,436.31	2,949,859.07	11,471,054.57	2,867,763.64	38,830.30	9,707.58
合计	12,330,670.17	3,082,667.54	12,005,302.55	3,001,325.64	907,980.30	226,995.08

注释8.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	533,620.34	533,620.34	9,288,888.89
合计	533,620.34	533,620.34	9,288,888.89

注释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770,893.05	1,538,247.48	2,309,140.5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合计	770,893.05	1,538,247.48	2,309,140.53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429,551.72	2,429,551.7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725.53	14,725.53	
合计		2,444,277.25	2,444,277.25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947,702.29	947,702.2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03.50	5,303.50	
合计		953,005.79	953,005.7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0,893.05	1,385,478.00	2,156,371.05	
职工福利费		152,769.48	152,769.48	
社会保险费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合计	770,893.05	1,538,247.48	2,309,140.53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2,328.03	2,262,328.03	
职工福利费		159,452.07	159,452.07	
社会保险费		7,771.62	7,771.6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6,860.83	6,860.83	
工伤保险费		910.79	910.79	
合计		2,429,551.72	2,429,551.72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5,845.00	905,845.00	
职工福利费		38,997.00	38,997.00	
社会保险费		2,860.29	2,860.29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565.09	2,565.09	
工伤保险费		295.2	295.2	
合计		947,702.29	947,702.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4,152.32	14,152.32	
失业保险费		573.21	573.21	
合计		14,725.53	14,725.53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5,032.32	5,032.32	
失业保险费		271.18	271.18	
合计		5,303.50	5,303.50	

注释10.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印花税	81,590.79	81,590.79	48,726.92
合计	81,590.79	81,590.79	48,726.92

注释1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5,842,558.63	30,047,923.55	18,000.00
合计	5,842,558.63	30,047,923.55	18,000.00

(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784,382.80	11,784,382.80	
工程款及设备款	4,058,175.83	18,263,540.75	18,000.00
合计	5,842,558.63	30,047,923.55	18,000.00

注释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74,861.11		
合计	2,074,861.11		

注释13.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74,861.1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74,861.11		
合计	48,000,000.00		

注：①公司的贷款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支行（简称为“建设银行湘江支行”）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 HTZ4307553GDZC2021N002, 借款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1 日，贷款利率为 LPR+25 个基点，借款金额 5,000.00 万元。

②公司的建设银行湘江支行长期借款由甘立勤、王干华；甘卓、田颖共同担保，并分别与建设银行湘江支行签订自然人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HTC430755300YBDB2021N008、HTC430755300YBDB2021N007），各担保人的担保金额均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

③公司的建设银行湘江支行长期借款由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新五丰一期产

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与建设银行湘江支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HTC430755300ZGD2021N00P、HTC430755300ZGD2021N00Q），以各自持有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作为质押，其中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质股权数额 2442.00 万元，质权登记编号 430681202112220002，质押日期 2021 年 12 月 22 日，最高限额为 3,159.75 万元；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出质股权数额 1998.00 万元，质权登记编号 430681202112220003，质押日期 2021 年 12 月 22 日，最高质押限额 2,585.25 万元。

④公司的建设银行湘江支行长期借款由湖南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湖南洪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HTC430755300YBDB2021N006），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17 日，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

⑤公司的建设银行湘江支行长期借款由湖南逸锦实业有限公司与建设银行湘江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HTC430755300ZGDB2021N00N），抵押物为位于开福区综合农场的土地，面积 5063.31 平方米，产权证号湘【2021】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46103 号，最高抵押限额 6,000.00 万元。

注释14.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土地流转费	1,587,963.02	1,587,963.02	
未确认融资费用	789,341.74	799,006.4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798,621.28	788,956.56	

注释15. 实收资本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		19,980,000.00		19,980,000.00
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	18,920,000.00		24,420,000.00
合计	5,500,000.00	38,900,000.00		44,400,000.00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	19,980,000.00			19,980,000.00
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4,420,000.00			24,420,000.00
合计	44,400,000.00			44,400,000.0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 年 3 月 31 日
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	19,980,000.00			19,980,000.00
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4,420,000.00			24,420,000.00
合计	44,400,000.00			44,400,000.00

注释16. 资本公积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810,000.00		810,000.00
合计		810,000.00		810,000.00

注：本期资本公积形成的原因为股东投入资金超注册资本所形成的资本溢价。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810,000.00	10,000,000.00		10,81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0,715,617.20		10,715,617.20
合计	810,000.00	20,715,617.20		21,525,617.20

注：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的说明

①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按持股比例投入的超过实收资本的金额，其中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50.00 万、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450.00 万。

②沙溪 4800 头母猪项目由于土地流转存在纠纷导致项目无法继续推进，于 2021 年 2 月 2 日进入诉讼程序，并于当月停工。2021 年 9 月 6 日汨罗市人民法院出具（（2021）湘 0681 民初 333 号民事裁定书。2021 年 3 月 10 日公司股东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对公司的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沙溪项目全部损失由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承担，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书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报告字号（中天运（湘）【2022】普字第 00007 号）沙溪项目支出专项审计报告，沙溪项目项目支出为 10,715,617.20 元。2021 年沙溪项目处置后，由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单独承担该项目损失，本期将西藏茶逸投入 10,715,617.20 元损失款计入资本公积。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0,810,000.00			10,81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0,715,617.20			10,715,617.20
合计	21,525,617.20			21,525,617.20

注释1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9,037,556.57	-695,362.88	-356.27
追溯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9,037,556.57	-695,362.88	-356.27
加：本期的净利润	-248,165.72	-8,342,193.69	-695,006.61
减：对股东的其他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9,285,722.29	-9,037,556.57	-695,362.88

注释1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印花税		32,863.87	48,726.92
合计		32,863.87	48,726.92

注释19.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业务招待费	10,350.00	48,005.00	35,944.16
职工薪酬	307,245.00	599,855.00	33,000.00
办公费	17,448.55	44,536.43	
宣传费		40,000.00	
合计	335,043.55	732,396.43	68,944.16

注释20.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387.27	30,305.83	71,858.17
银行手续费	868.57	2,399.84	6,920.02
合计	-518.70	-27,905.99	-64,938.15

注释21.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03.11	1,545.24	
合计	2,003.11	1,545.24	

注释2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损失	3,014.12	334,902.02	-869,150.00
合计	3,014.12	334,902.02	-869,150.00

注释2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715,617.20	
合计		10,715,617.20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715,617.20	
合计		10,715,617.20	

注：报废资产详见附注五、注释 4.在建工程。

注释2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341.90	-2,774,330.56	-226,876.32
合计	-81,341.90	-2,774,330.56	-226,876.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329,507.62	-11,116,524.25	-921,882.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2,376.90	-2,779,131.06	-230,470.7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035.00	4,800.50	3,594.42
所得税费用	-81,341.90	-2,774,330.56	-226,876.32

注释25.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收入	1,387.27	30,305.83	71,858.17
备用金及借支	30,000.00	610,000.00	706,000.00
个税返还	2,003.11	1,545.24	
往来款		1,784,382.80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计	33,390.38	2,426,233.87	777,858.1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手续费	868.57	2,399.84	6,920.02
备用金		1,455,000.00	226,307.76
列支费用及其他	27,798.55	151,048.76	
合计	28,667.12	1,608,448.60	233,227.78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沙溪项目损失弥补款		10,715,617.20	
关联方往来款		33,465,455.50	32,000,000.00
合计		44,181,072.70	32,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土地流转费		244,950.00	
关联方往来款	10,015,300.00	6,812,455.5	43,205,000.00
合计	10,015,300.00	7,057,405.50	43,205,000.00

注释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8,165.72	-8,342,193.69	-695,006.61
加: 信用减值损失	-3,014.12	-334,902.02	869,150.00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8,308.78	32,135.12	
无形资产摊销	3,647.79	4,863.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15,617.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341.90	-2,774,330.56	-226,876.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43.43	-716,370.72	485,0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32,955.94	79,363.3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521.74	117,775.00	511,630.3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986,232.12	1,223,341.67	5,649,253.32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223,341.67	5,649,253.32	14,278,338.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2,890.45	-4,425,911.65	-8,629,084.69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020 年度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0.00 元；2021 年度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244,950.00 元。2022 年 1-3 月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为 0.00 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现金	10,986,232.12	1,223,341.67	5,649,253.32
其中：库存现金	5,972.24	5,972.24	5,972.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980,259.88	1,217,369.43	5,643,281.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86,232.12	1,223,341.67	5,649,253.32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借款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本报告期末公司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2022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其他应收款	10,280,329.82	531,233.86	10,302,959.61	534,247.98	17,383,000.00	869,150.00
合计	10,280,329.82	531,233.86	10,302,959.61	534,247.98	17,383,000.00	869,150.00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情况。公司的主要客户均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此外，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为控制该项风险，公司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截止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其他应付款	5,842,558.63	5,842,558.63	5,824,558.63			18,000.00
长期借款	50,074,861.11	50,074,861.11	2,074,861.11	6,000,000.00	6,000,000.00	36,000,000.00
租赁负债	798,621.28	1,587,963.02				1,587,963.02
合计	56,716,041.02	57,505,382.76	7,899,419.74	6,000,000.00	6,018,000.00	37,587,963.02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其他应付款	30,047,923.55	30,047,923.55	30,029,923.55	18,000.00		
租赁负债	788,956.56	1,587,963.02				1,587,963.02
合计	12,591,339.36	13,390,345.82	11,784,382.80	18,000.00		1,587,963.02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合计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三）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利率为

LPR+25个基点，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基准利率LPR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股票投资。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新城	批发业	1,000.00	55.00	55.00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的关系
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甘立勤	母公司关联企业股东
湖南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联企业
龙山耘腾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的关联方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甘卓	母公司关联企业股东
湖南逸锦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联企业
王干华	关联企业股东配偶
田颖	关联企业股东配偶

(三)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湖南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	3,312,546.55	60,645,540.75	
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费		168,403.77	

2. 关联担保情况

(1)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甘卓、田颖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33 年 12 月 21 日	否
甘立勤、王干华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33 年 12 月 21 日	否
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33 年 12 月 21 日	否
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33 年 12 月 21 日	否
湖南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33 年 12 月 21 日	否
湖南逸锦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33 年 12 月 21 日	否

注：公司的贷款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支行（简称为“建设银行湘江支行”）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 HTZ4307553GDZC2021N002,借款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1 日，贷款利率为 LPR+25 个基点，借款金额 5,000.00 万元。公司被担保事宜详见注释 13.长期借款。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1）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8,580,000.00	2019-12-23	2020-6-4	无偿拆入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0-20	2022-1-28	无偿拆入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0-6-29	2020-7-28	无偿拆入
合计	35,580,000.00			

（2）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龙山耘腾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9-12-20	2020-1-17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0-05-29	2020-6-08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4-20	2020-5-8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0-7-28	2021-5-24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0-12-2	2021-5-24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0-12-8	2021-5-24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0-12-16	2021-5-24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12-25	2021-5-24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0	2021-1-5	2021-5-24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1-4-1	2021-5-24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50,000.00	2021-4-19	2021-5-24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88,644.00	2021-1-12	2021-3-8	无偿拆出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6,811.50	2021-1-12	2021-7-22	无偿拆出
合计	52,465,455.50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700.00	82,800.00	33,000.00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甘立勤	659,000.00	33,950.00	659,000.00	33,950.00	20,000.00	1,000.00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643,000.00	47,750.00	627,700.00	46,985.00	17,313,000.00	865,650.00
湖南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888,888.89	444,444.44	8,888,888.89	444,444.44		

(2)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湖南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00,175.83	18,245,540.75	
西藏茶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784,382.80	1,784,382.80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补充资料

无。

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梁春, 梁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 提供税务咨询; 承办法律事务; 经批准的其他业务。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所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长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3-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3300119780312049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00400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11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3.16 换发新证



姓名 袁慧敏
 Full name 袁慧敏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2-05-26
 Date of birth 1982-05-26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Working unit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0111198205262129
 Identity card No. 4301111982052621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南云顶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23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23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1018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05 月 31 日
 y m d

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1783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872033734
报告名称：	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17839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7 月 22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8 月 02 日
签字人员：	陈长春(430100040025)， 袁慧敏(110001610185)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7
财务报表附注	8-54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2]0017839 号

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山天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山天翰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山天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

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 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

1. 事项描述

关键审计事项适用的会计期间：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及附注五注释 5。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龙山天翰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2,336.39 万元，占资产比重 65.56%；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龙山天翰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1,734.61 万元，占资产比重 91.64%；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龙山天翰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817.20 万元，占资产比重 75.55%。由于在建工程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在建工程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在建工程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龙山天翰公司关于在建工程的相关内部控制；
- （2）对在建工程实施监盘程序、观察在建项目是否存在停工或封存的工程；
- （3）获取在建工程中在建项目合同明细，并对合同进行查验，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是否相符；
- （4）对在在建工程的工程款及相关往来余额进行函证；
- （5）了解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复核公

司减值测试是否合理；

（6）我们获取专业造价咨询公司对龙山天翰公司出具的工程造价审核报告，了解并分析报告相关数据的合理性。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龙山天翰公司在建工程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龙山天翰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龙山天翰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龙山天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龙山天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山天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龙山天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山天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

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长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慧敏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55,843,114.63	3,726,244.82	76,246.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2	3,470.00	13,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注释3	294,500.00	9,500.00	1,159,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4	1,998,347.49	310,778.03	1,846.38
流动资产合计		58,139,432.12	4,059,522.85	1,242,092.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注释5	123,363,922.46	117,346,099.56	8,171,976.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6	6,132,049.78	6,186,156.10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7			1,257,21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8	546,669.05	453,069.38	145,67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042,641.29	123,985,325.04	9,574,857.93
资产总计		188,182,073.41	128,044,847.89	10,816,950.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9	200,216.77	196,378.66	154,126.22
应交税费	注释10	78,545.10	78,666.20	11,914.84
其他应付款	注释11	27,498,527.19	52,321,358.65	4,163,256.4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12	6,568,070.8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345,359.89	52,596,403.51	4,329,297.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13	58,5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14	5,088,157.33	5,004,723.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678,157.33	5,004,723.76	
负债合计		98,023,517.22	57,601,127.27	4,329,297.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15	19,607,843.14	19,607,843.14	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16	72,392,156.86	52,392,156.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注释17	-1,841,443.81	-1,556,279.38	-512,346.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158,556.19	70,443,720.62	6,487,653.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8,182,073.41	128,044,847.89	10,816,950.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孙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三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三

利润表

编制单位：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注释18	3,750.00	69,153.26	14,414.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注释19	363,752.59	1,343,476.83	582,039.5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注释20	-3,738.49	-10,799.38	563.6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445.78	12,712.52	535.0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21	-15,000.00	60,500.00	-61,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8,764.10	-1,341,330.71	-658,018.0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22		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8,764.10	-1,351,330.71	-658,018.05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23	-93,599.67	-307,398.03	-145,671.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164.43	-1,043,932.68	-512,346.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164.43	-1,043,932.68	-512,346.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5,164.43	-1,043,932.68	-512,346.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乐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乐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4	4,445.78	1,440,519.98	7,900,53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5.78	1,440,519.98	7,900,535.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050.00	898,748.00	244,377.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71.10	2,401.90	2,5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4	367,367.37	704,889.49	9,586,08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288.47	1,606,039.39	9,832,96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25	-657,842.69	-165,519.41	-1,932,430.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079,850.00	60,765,202.28	3,594,42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79,850.00	60,765,202.28	3,594,42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79,850.00	-60,765,202.28	-3,594,42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65,000,000.00	7,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24	1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00,000.00	65,000,000.00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437.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280.00	1,396,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437.50	419,280.00	1,396,9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54,562.50	64,580,720.00	5,603,1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6,244.82	76,246.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43,114.63	3,726,244.82	76,246.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孙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三乐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三乐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昆山天裕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									-512,346.70	6,487,653.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									-512,346.70	6,487,653.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607,843.14				52,392,156.86					-1,043,932.68	63,956,067.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43,932.68	-1,043,932.6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07,843.14				52,392,156.86						6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607,843.14				52,392,156.86						6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07,843.14				52,392,156.86					-1,556,279.38	70,443,720.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					5,487,653.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12,34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2,346.7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					5,487,653.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三乐

陈三乐

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出资组建。2020 年 5 月 22 日，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登记成立并领取注册号 91433130MA4RC4PG5C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孙晏，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住所为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龙山县民安街道办事处龙凤巷 16 号，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21 年 5 月 18 日，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960.784314 万元，加入公司并且占股 49%，出资方式为货币；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960.784314 万元；同意将公司类型变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2021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完成本次股权增资与企业类型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出资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2]00046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畜牧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猪的饲养；畜禽养殖；林木、水果种植；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销售，农产品收购（国家实行许可证管理的除外）；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有机复合肥、饲料添加剂、饲料（以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牲猪运输；饲料运输；以自有资金投资食品加工业（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务信用业务）；经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房屋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

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三（八）、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三（十二）等。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四)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

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

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

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

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

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九)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5	2.71-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8-15	5	6.33-11.88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8	5	11.88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

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猪舍租赁业务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五）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政府补助业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

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租赁（适用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五）租赁（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

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十五）、附注（二十一）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3)

（1）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

1、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列报金额
在建工程	8,171,976.58	-49,512.80	8,122,463.78
使用权资产		6,402,581.39	6,402,581.39
长期待摊费用	1,257,210.00	-1,257,210.00	0.00
资产合计	5,758,875.08	5,095,858.59	5,095,858.59
租赁负债		5,095,858.59	5,095,858.59
负债合计		5,095,858.59	5,095,858.59

2、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3.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租赁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3,626.00	12,295.00	71,000.00
银行存款	55,819,488.63	3,713,949.82	5,246.51
其他货币资金			
未到期应收利息			
合计	55,843,114.63	3,726,244.82	76,246.51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70.00	100.00	13,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470.00	100.00	13,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注释3.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94,500.00	9,500.00	1,159,000.00
合计	294,500.00	9,500.00	1,159,000.00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10,000.00	10,000.00	1,220,000.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310,000.00	10,000.00	1,220,000.00
减：坏账准备	15,500.00	500.00	61,000.00
合计	294,500.00	9,500.00	1,159,0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10,000.00	10,000.00	20,000.00
往来款	3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310,000.00	10,000.00	1,220,000.00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10,000.00	15,500.00	294,500.00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310,000.00	15,500.00	294,500.0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0,000.00	500.00	9,500.00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0,000.00	500.00	9,500.00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220,000.00	61,000.00	1,159,000.00
第二阶段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三阶段			
合计	1,220,000.00	61,000.00	1,159,000.00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10,000.00	100.00	15,500.00	5.00	294,500.00
其中：账龄组合	310,000.00	100.00	15,500.00	5.00	294,500.00
合计	310,000.00		15,500.00		294,500.00

续：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	100.00	500.00	5.00	9,5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0,000.00	100.00	500.00	5.00	9,500.00
合计	10,000.00		500.00		9,500.00

续：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220,000.00	100.00	61,000.00	5.00	1,159,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220,000.00	100.00	61,000.00	5.00	1,159,000.00
合计	1,220,000.00		61,000.00		1,159,000.00

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10,000.00	15,500.00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0,000.00	15,500.00	5.00

续: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000.00	500.00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000.00	500.00	5.00

续:

账龄或逾期天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20,000.00	61,000.00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20,000.00	61,000.00	5.00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2022 年 1-3 月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00.00			500.00

坏账准备	2022 年 1-3 月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15,000.00			15,000.00
期末余额	15,500.00			15,500.00

续:

坏账准备	2021 年度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1,000.00			61,000.00
本期计提	-60,500.00			-60,500.00
期末余额	500.00			500.00

续:

坏账准备	2020 年度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61,000.00			61,000.00
期末余额	61,000.00			61,000.0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甘立勤	往来款	300,000.00	1 年以内	96.80	15,000.00
廖杰	备用金	10,000.00	1 年以内	3.20	500.00
合计		310,000.00		100.00	15,500.00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廖杰	备用金	10,000.00	1 年以内	100.00	5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500.00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龙山耘腾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00,000.00	1 年以内	98.36	60,000.00
赖明旺	备用金	20,000.00	1 年以内	1.64	1,000.00
合计		1,220,000.00		100.00	61,000.00

注释4. 其他流动资产

1.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扣额	338,480.77	302,287.46	1,846.38
未认证进项税	1,659,866.72	8,490.57	
合计	1,998,347.49	310,778.03	1,846.38

注释5. 在建工程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23,363,922.46	117,346,099.56	8,171,976.58
合计	123,363,922.46	117,346,099.56	8,171,976.58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隆头母猪繁育场建设	123,363,922.46		123,363,922.46
合计	123,363,922.46		123,363,922.4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隆头母猪繁育场建设	117,346,099.56		117,346,099.56
合计	117,346,099.56		117,346,099.56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隆头母猪繁育场建设	8,171,976.58		8,171,976.58
合计	8,171,976.58		8,171,976.5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报告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隆头母猪繁育场建设		8,171,976.58			8,171,976.58
合计		8,171,976.58			8,171,976.58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 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隆头母猪繁育场建设				自筹
合计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隆头母猪繁育场建设	8,171,976.58	109,174,122.98			117,346,099.56
合计	8,171,976.58	109,174,122.98			117,346,099.56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 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隆头母猪繁育场建设	318,145.17	318,145.17	4.9	自筹
合计	318,145.17	318,145.17	4.9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隆头母猪繁育场建设	117,346,099.56	6,017,822.90			123,363,922.46
合计	117,346,099.56	6,017,822.90			123,363,922.46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隆头母猪繁育场建设	705,087.07	386,941.90	5.42	自筹及借款
合计	705,087.07	386,941.90	5.42	

注释6.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流转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 月 1 日			6,492,758.60		6,492,758.60
2. 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流转	电子设备	合计
租赁到期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492,758.60		6,492,758.60
二. 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 月 1 日			90,177.21		90,177.21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216,425.29		216,425.29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06,602.50		306,602.50
三. 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186,156.10		6,186,156.10
2. 2021 年 1 月 1 日			6,402,581.39		6,402,581.39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流转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492,758.59		6,492,758.59
2. 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2 年 3 月 31 日			6,492,758.59		6,492,758.59
二. 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06,602.49		306,602.49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54,106.32		54,106.32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2 年 3 月 31 日			360,708.81		360,708.81
三. 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流转	电子设备	合计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2 年 3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2 年 3 月 31 日			6,132,049.78		6,132,049.78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186,156.10		6,186,156.10

注释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20年12月31日
土地流转费		1,396,900.00	139,690.00		1,257,210.00
合计		1,396,900.00	139,690.00		1,257,210.00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21年12月31日
土地流转费	1,257,210.00			1,257,210.00	
合计	1,257,210.00			1,257,210.00	

本企业使用新租赁准则导致长期待摊本期其他减少。

注释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500.00	3,875.00	500.00	125.00	61,000.00	15,250.00
可抵扣亏损	2,171,176.20	542,794.05	1,811,777.52	452,944.38	521,685.40	130,421.35
合计	2,186,676.20	546,669.05	1,812,277.52	453,069.38	582,685.40	145,671.35

注释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559,360.44	410,900.00	148,460.4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65.78		5,665.78
合计		565,026.22	410,900.00	154,126.22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48,460.44	2,330,646.88	2,299,726.00	179,381.3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65.78	11,331.56		16,997.34
合计	154,126.22	2,341,978.44	2,299,726.00	196,378.6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79,381.32	522,555.22	521,550.00	180,386.5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997.34	2,832.89	-	19,830.23
合计	196,378.66	525,388.11	521,550.00	200,216.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7,350.00	410,900.00	146,450.00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2,010.44		2,010.44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827.67		1,827.67
工伤保险费		182.77		182.77
合计		559,360.44	410,900.00	148,460.44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450.00	2,309,826.00	2,282,926.00	173,350.00
职工福利费		16,800.00	16,800.00	
社会保险费	2,010.44	4,020.88	-	6,031.3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827.67	3,655.34		5,483.01
工伤保险费	182.77	365.54		548.31
合计	148,460.44	2,330,646.88	2,299,726.00	179,381.32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3,350.00	520,050.00	520,050.00	173,350.00
职工福利费		1,500.00	1,500.00	
社会保险费	6,031.32	1,005.22		7,036.54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5,483.01	913.84		6,396.85
工伤保险费	548.31	91.38		639.69
合计	179,381.32	522,555.22	521,550.00	180,386.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5,117.48		5,117.48
失业保险费		548.30		548.30
合计		5,665.78		5,665.78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5,117.48	10,234.96		15,352.44
失业保险费	548.30	1,096.60		1,644.90
合计	5,665.78	11,331.56		16,997.34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5,352.44	2,558.74		17,911.18
失业保险费	1,644.90	274.15		1,919.05
合计	16,997.34	2,832.89		19,830.23

注释10.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印花税	78,545.10	78,666.20	11,914.84
合计	78,545.10	78,666.20	11,914.84

注释1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27,498,527.19	52,321,358.65	4,163,256.46
合计	27,498,527.19	52,321,358.65	4,163,256.46

(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1,000,000.00		
工程款	16,497,852.79	52,321,358.65	4,129,967.96
其他	674.4		33,288.50
合计	27,498,527.19	52,321,358.65	4,163,256.46

注释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58,070.83		
合计	6,568,070.83		

注释13.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担保借款	65,1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8,070.8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68,070.83		
合计	58,590,000.00		

1、本公司的浦发银行长期借款由甘立勤、甘卓、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担保，并分别与浦发银行签订最高额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ZB6614202200000003、ZB6614202200000004、ZB6614202200000005、ZB6614202200000006），各担保人的担保金额均为 1 亿元。

2、本公司的浦发银行长期借款由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与浦发银行签订权利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ZZ6614202200000001、ZZ6614202200000002），以各自持有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

3、本公司的浦发银行长期借款由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合同编号：ZZ6614202200000003），以对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租赁母猪场的租金收入进行质押。

注释14.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土地流转费	9,895,065.75	9,895,065.75	
未确认融资费用	4,806,908.42	4,890,341.9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5,088,157.33	5,004,723.76	

注释15. 实收资本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西藏逸景实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7,000,000.00

本期增加：

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2020 年 6 月 19 日收到西藏逸景实业有限公司实缴资本 1,000,000.00 元；2020 年 6 月 23 日收到西藏逸景实业有限公司实缴资本 6,000,000.00 元。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西藏逸景实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0.00
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9,607,843.14		9,607,843.14
合计	7,000,000.00	12,607,843.14		19,607,843.14

本期增加：

1、2021 年 2 月 1 日，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到西藏逸景实业有限公司实缴资本 3,000,000.00 元。

2、2021 年 5 月 18 日，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9,607,843.14 元，加入龙山天翰并且占股 49%，出资方式为货币；同意将龙山天翰注册资本增加至 19,607,843.14 元。2021 年 6 月 9 日，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到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实缴资本 1,600,000.00 元；2021 年 7 月 7 日，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到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实缴资本 8,007,843.14 元。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 年 3 月 31 日
西藏逸景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9,607,843.14			9,607,843.14
合计	19,607,843.14			19,607,843.14

注释16. 资本公积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52,392,156.86		52,392,156.86
合计		52,392,156.86		52,392,156.8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52,392,156.86	20,000,000.00		72,392,156.86
合计	52,392,156.86	20,000,000.00		72,392,156.86

资本公积说明：

根据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与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龙山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龙山天翰 12000 头母猪场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人民币 1.8 亿元，在维持新五丰一期基金（49%）和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后续股东出资根据项目的建设进度以及资金的使用情况对项目公司进行注资。

2021 年度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投入资金 25,672,156.86 元（49%）；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投入资金 26,720,000.00 元（51%）。2022 年 1-3 月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投入资金 9,800,000.00 元（49%）；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投入资金 10,200,000.00 元（51%）。

注释1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6,279.38	-512,346.70	
追溯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1,556,279.38	-512,346.70	
加：本期净利润	-285,164.43	-1,043,932.68	-512,346.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41,443.81	-1,556,279.38	-512,346.70

注释1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印花税	3,750.00	69,153.26	14,414.84
合计	3,750.00	69,153.26	14,414.84

注释19.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业务招待费	10,913.58	304,346.50	188,331.62
职工薪酬	296,388.11	902,396.44	312,151.22
车辆费	1,530.00	17,833.57	
办公费	43,886.00	51,996.90	4,315.00
差旅费	10,907.90	63,056.77	66,162.70
修理费		2,714.65	11,079.00
其他	127.00	1,132.00	
合计	363,752.59	1,343,476.83	582,039.54

注释20.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445.78	12,712.52	535.03
银行手续费	707.29	1,913.14	1,098.70
合计	-3,738.49	-10,799.38	563.67

注释2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损失	-15,000.00	60,500.00	-61,000.00
合计	-15,000.00	60,500.00	-61,000.00

注释2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捐赠款		10,000.00	
合计		10,000.00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捐赠款		10,000.00	
合计		10,000.00	

注释2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599.67	-307,398.03	-145,671.35
合计	-93,599.67	-307,398.03	-145,671.3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378,764.10	-1,351,330.71	-658,018.0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4,691.03	-337,832.68	-164,504.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091.36	30,434.65	18,833.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93,599.67	-307,398.03	-145,671.35

注释2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收入	4,445.78	12,712.52	535.03
往来款		1,427,807.46	7,900,000.00
合计	4,445.78	1,440,519.98	7,900,535.0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付现费用支付的现金	66,660.08	517,230.39	436,947.82
手续费	707.29	1,913.14	1,096.08
往来款	300,000.00	185,745.96	9,148,044.00
合计	367,367.37	704,889.49	9,586,087.90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联方借款	11,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土地流转费		409,280.00	1,396,900.00
捐赠款		10,000.00	
合计		419,280.00	1,396,900.00

注释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5,164.43	-1,043,932.68	-512,346.70
加: 信用减值损失	15,000.00	-60,500.00	61,000.00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599.67	-307,398.03	-145,67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470.00	1,141,500.00	-1,164,0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608.59	104,811.30	-171,412.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842.69	-165,519.41	-1,932,430.4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843,114.63	3,726,244.82	76,246.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26,244.82	76,246.51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16,869.81	3,649,998.31	76,246.51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020 年度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396,900.00 元；2021 年度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409,280.00 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现金	55,843,114.63	3,726,244.82	76,246.51
其中：库存现金	23,626.00	12,295.00	71,0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819,488.63	3,713,949.82	5,246.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43,114.63	3,726,244.82	76,246.51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本报告期末公司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2022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其他应收款	310,000.00	15,500.00
合计	310,000.00	15,500.00

截止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情况。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三)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无短期借款。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股票投资。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	零售业	10,000.00	51.00	51.00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甘立勤	实际控制人
甘卓	实际控制人
湖南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联方
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方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方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联方
龙山耘腾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联方

(三)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湖南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4,827,134.05	104,821,358.65	
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费		205,183.00	

2.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甘卓	100,000,000.00	2022 年 1 月 25 日	2031 年 1 月 25 日	否
甘立勤	100,000,000.00	2022 年 1 月 25 日	2031 年 1 月 25 日	否
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 年 1 月 27 日	2031 年 1 月 27 日	否
湖南天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 年 1 月 26 日	2031 年 1 月 26 日	否
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详见注释 13	2022 年 1 月 25 日	2031 年 1 月 25 日	否
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	详见注释 13	2022 年 1 月 25 日	2031 年 1 月 25 日	否

注：本公司被担保事宜详见注释 13.长期借款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2 年 3 月 30 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
合计	11,000,000.0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甘立勤	300,000.00	15,000.00				
龙山耘腾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60,000.00

(2)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湖南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497,852.79	52,321,358.65	4,129,967.96
西藏逸锦实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00.00	
合计		-7,5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梁春, 梁雄

经营范围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提供税务咨询；代订、代理记账；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开展法律法规允许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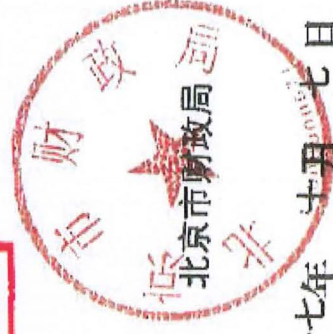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所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长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3-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3300119780312049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00400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11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3.16 换发新证



姓名

袁慧敏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2-05-26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01111982052621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南云顶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23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23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1018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05 月 31 日
y m d